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黃郁婷
電話：03-3322101 #7467
傳真：03-3361044
電子信箱：1004899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6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100680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二 (376735100E_1110068095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68095_ATTACH2.odt)

主旨：轉知交通部以「路口安全」作為年度政策推動重點，為降低路口事故死傷，製作「你也是路口安全英雄」影片一案，請貴校下載運用，並透過多元通路協助播放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7月25日臺教社(一)字第1110071873號函辦理(如附件1)。
- 二、旨揭宣導影片長度30秒分為國、臺、客語版，各版本及公播證明書下載連結網址如附件2。
- 三、請協助自即日起透過所轄電視牆、多媒體數位電子看板、官網、社群媒體(FB、LINE、IG)、道安宣導課程等通路加強宣導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